

敖汉旗教育局文件



敖教发〔2026〕 52 号

关于上报《2026年敖汉旗名师培训项目 实施方案》的报告

旗农牧局:

为了更好的落实 2026 年京蒙协作工作,根据项目实施计划,按照北京市海淀区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6 年海淀区协作项目资金的复函》文件要求,现将实施方案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2026 年敖汉旗名师培训项目

二、建设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三、资金计划

计划使用京蒙协作海淀区资金 36 万元。

四、建设内容及资金概算

按照每人每天不高于 550 元标准,计划对 95 名“名师工作室”成员进行专业素养和能力提升培训 7 天,分两期进行。

五、项目绩效目标

于 2026 年 4 月-12 月,通过培训,优化培训教师的教育教学理念,提升教育教学方式,结合培训和分级“孵化”功能,大幅度提升敖汉基础教育教师队伍素养,为全域教育质量提升奠定坚实保障。

附件:《2026 年敖汉旗名师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敖汉旗教育局

2026 年 7 月 3 日



2026年敖汉旗名师培训项目 实施方案

为更好开展北京市海淀区与敖汉旗教育的京蒙协作工作，进一步落实《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教育局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敖汉旗教育教学研究中心结合教师队伍实际，整合资源，统筹协调，拟组织全旗95名名师工作室成员赴京进行专业技术能力提升培训，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专业技术能力提升：组织全学段名师工作室成员95人，分两批次参加“大单元设计”、“备教学评一致性”教学研究策略培训、课堂观摩以及学科教学研究观摩，加强工作室成员对于教育教学理论的理解，提升名师指导教育教学研究和教学实践的能力，切实为一线教师课堂教学提供满足新课标落地，又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策略指导。在名师工作室成员能力提升的前提下，指导教师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引领敖汉旗全学段一线教师提升业务能力，为本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蓄能提质。

二、实施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三、培训对象

敖汉旗教育教学研究中心组织名师工作室成员95人，分两批到北京海淀区进行专业技术能力提升培训，每期5天。

四、内容与形式

(一)理论学习：结合教育热点和教学实际，针对学校共性“问题”及专家学者开设的专题讲座进行学习。主要学习“大单元设计”、“备教学评一致性”等教学设计、观课议课的新理念、新技术。开展新课标、新教材的深入学习和研讨。

(二)实践锻炼：观摩体验先进学校教师和观摩学校教师的教育教学各环节：备课、上课、说课、评课、组织班级活动等；承担主要环节的教育教学任务并进行自我反思。

(三)问题研究：将研修教师教育教学实践中的突出问题，采取“实践——反思——重建”的循环式行动研究，并形成物化成果。具体形式有：

1. 专题讲座。进行“大单元设计”、“备教学评一致性”教学研究策略培训。

2. 跟班听课。全程跟随先进学校教师的课堂，一起经历教育教学过程。教研员到观摩学校进行课堂观察学习，学习“大单元设计”、“备教学评一致性”课堂实践策略。

3. 参加教科研活动。跟随跟岗学校的教师一起参加学校的教育教学研究活动。

(四) 二次培训

1. 由基础教研室主任组织参训教师成立二次培训小组，保证二次培训有序而高效地开展，提高培训的整体质量。

2. 外出学习教师和教研员以讲座、资源分享、示范课等形式进行汇报，要结合自身所学和所悟，形成文字讲稿，并配以相应的课件，以提高学习的效果。

3. 主持二次培训的教师和教研员需认真学习，做好业务学习笔记，并形成反思性实践报告。若有示范课汇报展示，主持人组织召开课后的研讨和评课工作，并做好记录。

4. 二次培训作为外出培训的重要延伸，使培训的作用最大化，形成辐射网络，真正对教学起到促进作用。

五、参训教师职责与任务

1. 厘清学习和发展中的问题和困难，制定个人学习计划与学习重点。在培训教师指导下，制定个人专业发展规划。

2. 研修过程中认真参与观摩学校的各项活动，及时交流，认真思考。

3. 研修期间，总结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写出培训心得，并对整个培训过程进行反思小结，撰写反思。

4. 研修期间，参训教师须参与全部培训活动(包括跟班、听课、教研活动、教学观摩、交流、例会、教研会等)

5. 遵纪守法，遵守观摩学校教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学校安排，牢固树立安全意识，保障人身与财产安全。学习期

间请假需向带队领导和指导教师提交书面申请，批准后方可离开。

六、培训学习流程

接培训学习通知后，结合本人教学实际，做好自身教学现状分析，厘清自我发展障碍，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明确个人培训学习的重点。

七、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敖汉旗中小学校数量多，且较分散，急需以教研员为引领，以名师工作室建设为依托，实行三级“孵化”式的名师培养，以扩大教研影响面，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

八、项目主体

敖汉旗教育局。

九、项目资金需求及来源

利用京蒙协作海淀区资金36万元按照每人每天不超过550元标准，分两批组织名师工作室成员共95人赴京参加专业技术能力提升培训7天，资金主要用于名师工作室成员进京参加专题培训期间的住宿费、伙食费、资料费、交通费等支出。

十、完成时限

2026年4月-2026年12月。

十一、具体要求

1. 原则上各校选派骨干教师参加培训，但必须具有上公开课的业务能力。

2.所有参加培训的教师在培训结束一周内上交心得体会电子版材料一份，发送至ahjyxh128@163.com邮箱。

十二、领导小组

组 长：张国辉 敖汉旗教育工委书记、旗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魏学文 敖汉旗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主任

成 员：葛晓华 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基础教研室主任

梅晓丽 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基础教研室副主任

王艳玲 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基础教研室副主任

王中宇 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基础教研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敖汉旗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基础教研室，具体负责培训工作协调事宜。